

新密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一) 主动公开:

2022 年,按照市委、市政府的统一部署,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省、市、县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要求,紧扣本单位的工作实际,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2022 年,新密市市场监管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167 条,其中决策部署落实 67 条,各级政策解读 3 条,行政权力运行 58 条,回应关切 15 条,公共监管信息 24 条等。强化市场监管领域信息公开,着力建设食品药品安全监管等重点领域栏目建设。

(二) 依申请公开:

扎实推进依申请公开工作。2022 年,我局共收政府信息公开书面申请 6 件,均在规定时间内依法规范回复,没有收取申请人任何费用。

(三) 政府信息管理:

依据《新密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政府信息公开制度》规范信息发布审批流程,严格保密审查,坚决杜绝各类失泄密事件发生。通过制度规范行为,真正把“群众利益无小事”的理念贯穿于政务公开各项工作之中,杜绝错误敏感信息上网。

(四)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我局积极推进政府信息平台建设,不断优化信息发布流程,完善信息公开手段,提升信息公开质量。依托郑州市人民政府网站集约化平台,做到应公开尽公开。此外还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信用中国平台、广播、电视、新闻网站等载体为公众提供更为丰富的信息获取渠道,大力宣传市场监管新动态,做好群众舆论引导。

(五) 监督保障:

已成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由局长任组长,分管领导任副组长。具体工作由局办公室牵头,各相关科室安排人负责各自公开任务,并与年度目标绩效考核和评先评优挂钩。办公室作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主要部门,负责推进、指导、协调、监督全局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确定了专人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负责对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工作进行监督和指导。进一步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机制,规范政务公开工作。政务公开是关系民生民心的大事,是营造良好投资环境的重要举措,是加强党风廉政建设的客观需要,通过制度规范行为,做到应公开尽公开。认真落实社会评议,今年无责任追究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4471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396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6	0	0	0	0	0	6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6	0	0	0	0	0	6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6	0	0	0	0	0	6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围绕贯彻《条例》，建立完善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信息等制度规范不够，健全公开工作机制不够，推进公开工作的标准化建设不够。重点领域政府信息依照公开基本目录推进了公开内容的细化，但仍存在公开深度不够、内容不全等问题。

下一步，我局将严格按照政务公开要求，抓平时，抓细节，常态化提升，切实做好改进：进一步强化组织领导。主要负责人要切实重视、抓好政务公开工作，确保工作常态化、信息发布经常化；进一步规范发布程序。制定有重大影响的行政规范性文件时，要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涉及利益相关方的要充分听取利益相关方意见，征求意见及采纳情况要及时公开；进一步强化问题整改。要认真学习、消化市公开办反馈的问题，对标对表，责任到人。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依申请公开收费标准：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的规定执行。2022年度未收取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用。